

第十一課 耶穌的被捕與受審 (路21-22章)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

路加福音

11/19/2023

- 鮑維均，《天道注釋—路加福音》，天道聖經注釋。
- 达雷尔·博克，《國際釋經應用—路加福音》，漢語聖經協會。

課程安排



週次	日期	主題	教師
1	09/10	第一課：路加福音簡介、施洗約翰與耶穌（路1-2章）	楊爍
2	09/17	第二課：耶穌事工的預備與開始（路3-4章）	楊爍
3	09/24	第三課：耶穌呼召門徒與談論生命（路5-6章）	李超翰
4	10/01	第四課：耶穌的身份與權柄（路7-8章）	楊爍
5	10/08	第五課：耶穌的身份與跟從耶穌（路9-10章）	楊爍
6	10/15	第六課：耶穌面對的質疑與挑戰（路11-12章）	岑勇
7	10/22	第七課：耶穌的比喻（一）（路13-14章）	陳蔡美穌
8	10/29	第八課：耶穌的比喻（二）（路15-16章）	李超翰
9	11/05	第九課：耶穌的比喻（三）（路17-18章）	岑勇
10	11/12	第十課：耶穌進入耶路撒冷（路19-20章）	陳蔡美穌
11	11/19	第十一課：耶穌的被捕與受審（路21-22章）	楊爍
12	11/26	第十二課：耶穌的受難與復活（路23-24章）	李超翰



一、寡婦的奉獻 (21:1-4)



■ 經文：

1 耶穌抬頭觀看，見財主把捐項投在庫裡，2 又見一個窮寡婦投了兩個小錢，3 就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窮寡婦所投的比眾人還多。4 因為眾人都是自己有餘，拿出來投在捐項裡，但這寡婦是自己不足，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

- 這段經文與上文20:45-47關係緊密，屬於耶穌對猶太領袖的警告的範疇。耶穌就文士和法利賽人的驕傲和敗壞提出警告，他們好穿長衣和喜愛別人在街市上特別向他們問安，在會堂裡和在筵席上占據的坐位，甚至他們濫用寡婦的家產。
- 與法利賽人和財主把大量捐項投在庫裡形成對比，一個窮寡婦投了兩個小錢。不過，耶穌稱這個寡婦所投的，比眾人還多。其他人都是將自己有餘的獻上，可是，這個婦人是在貧困中捐獻的。她付出她僅有的微薄金錢，縱然她需要靠它養生。耶穌說，這才是真正的奉獻。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 概述：
- 路加福音21:5-38是耶穌在橄欖山的講論（參太24-25章；可13章）的路加版本，較為註重耶路撒冷的毀滅。
- 這段講論在性質上是先知性的，因為在論到耶路撒冷和其在短期內將要面臨的毀滅時，將一連串的事件關聯起來，可能是有特別的意義和重要性。
- 首先，耶穌將耶路撒冷被毀一事聯繫於末日的審判，表明耶路撒冷的被毀是一個重要的末世記號：**耶路撒冷不肯接受末世的救恩，它的結局就代表末世不順服神的道的人所要受的懲罰。**
- 另外，耶穌在這處提及信徒所要遭受的迫害，也是要說明他們的苦難實屬於末世性災難的一種，信徒因接受末世的救恩而承受末世的苦難，將來亦會享受末日的榮耀與喜樂。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1. 預兆和逼迫 (21:5-19)

1) 預言耶路撒冷聖殿被毀 (21:5-6)

5 有人談論聖殿是用美石和供物裝飾的，6 耶穌就說：「論到你們所看見的這一切，將來日子到了，在這裡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

- 耶穌時期的聖殿是希律家族「重建」的，該工程動用了一萬名勞工，歷時超過80年才全部竣工（工程由公元前20年開始，一直持續到公元63至64年），學者估計這聖殿可能比所羅門聖殿更華麗，但聖殿落成僅七年左右，就遭羅馬人毀滅（公元70年）。
- 耶穌說話之時（公元33年），聖殿重建工程還正進行得如火如荼。某些門徒讚歎聖殿的華美，尤其是它的美石和供物裝飾，使它成為獨一無二的建築物。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1. 預兆和逼迫 (21:5-19)

1) 預言耶路撒冷聖殿被毀 (21:5-6)

- 我們看到一個強權大國時，難免認為它將永存不滅。許多活在羅馬帝國巔峰時期的人，都難以想像她有一天淪為歷史的篇章。有些建築物也有這種永不倒塌的味道，聖殿就是其中之一。
- 不過，耶穌立即指出，這座建築物不會永存。「將來日子到了，在這裡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祂以這幾句話，預言耶路撒冷在公元70年的毀滅，因為只有當整座城市受到嚴重攻擊時，才能把聖殿夷為平地。
- 「將來日子到了」跟耶利米宣告以色列人敗亡時的措詞相同，耶穌的話是極為驚人的，因為聖殿是以色列人敬拜的核心。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1. 預兆和逼迫 (21:5-19)

2) 末時的預兆 (21:7-11)

7 他們問他說：「夫子，**什麼時候有這事呢？這事將到的時候有什麼預兆呢？**」 8 耶穌說：「你們要謹慎，不要受迷惑。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督』，又說『時候近了』。你們不要跟從他們！ 9 你們聽見打仗和擾亂的事，不要驚惶，因為這些事必須先有，只是末期不能立時就到。」 10 當時，耶穌對他們說：「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 11 地要大大震動，多處必有饑荒、瘟疫，又有可怕的異象和大神蹟從天上顯現。」

• 面對耶穌所發出的末世預言，門徒產生了疑問，詢問在末時來到的時候有怎樣的征兆？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1. 預兆和逼迫 (21:5-19)

2) 末時的預兆 (21:7-11)

- **預兆一：假基督的出現**。耶穌首先指出，將會出現大量的彌賽亞冒充者，並警告門徒不要受到迷惑。另外，耶穌曾在路17:22-25指出，祂的再來如同竊賊一樣，沒有人知道時候，倘若有人聲稱「我是基督」和「時候近了」，這樣的人不要相信和跟從。
- **預兆二：戰爭、地震、饑荒、瘟疫的出現**。耶穌指出，在末時到來之時，門徒也不要為出現打仗和打仗的風聲而驚訝，因為這是「必須先有」。除此之外，「地要大大震動，多處必有饑荒、瘟疫，又有可怕的異象和大神蹟從天上顯現」，整個世界將陷入混亂之中，這些意象包含豐富的舊約根源（賽5:13-14，13:6-16，19:2；耶4:13-22，14:12，21:6-7；結14:21；該2:6-7；撒14:4）。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1. 預兆和逼迫 (21:5-19)

3) 門徒必要受逼迫 (21:12-19)

12 但這一切的事以先，人要下手拿住你們，逼迫你們，把你們交給會堂，並且收在監裡，又為我的名拉你們到君王諸侯面前。 13 但這些事終必為你們的見證。 14 所以，你們當立定心意，不要預先思想怎樣分訴； 15 因為我必賜你們口才、智慧，是你們一切敵人所敵不住、駁不倒的。 16 連你們的父母、弟兄、親族、朋友也要把你們交官，你們也有被他們害死的。 17 你們要為我的名被眾人恨惡， 18 然而，你們連一根頭髮也必不損壞。 19 你們常存忍耐，就必保全靈魂。

• 「這一切的事以先」將視線拉回到現在，即在末時及末時的征兆之前會發生的事情。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1. 預兆和逼迫 (21:5-19)

3) 門徒必要受逼迫 (21:12-19)

- 耶穌指出，在假基督以及世界混亂出現之前，神的子民要遭受迫害。這差不多在耶穌被釘十字架後立就開始了，使徒行傳的大部分記載都可以解讀為這個預言的初步應驗。
- 藉著這些逼迫（拘禁、下監、被害），門徒將要成為耶穌的「見證」，例如保羅曾在希律亞基帕王、腓力斯、非斯都，甚至是凱撒面前作見證。對於門徒而言，沒有什麼角色比見證更重要的了。當我們的信仰受到考驗的壓力時，就能作出最有效的見證。
- 不過，耶穌繼續指出，神最終必定保守。雖然可能遭到殺害，信徒卻會被神「保全靈魂」，這涉及的是真正的生命——永恒的生命。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2. 耶路撒冷被毀的預兆 (20:20-24)

20 你們看見耶路撒冷被兵圍困，就可知道它成荒場的日子近了。
21 那時，在猶太的，應當逃到山上；在城裡的，應當出來；在鄉下的，不要進城。 22 因為這是報應的日子，使經上所寫的都得應驗。
23 當那些日子，懷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禍了！因為將有大災難降在這地方，也有震怒臨到這百姓。 24 他們要倒在刀下，又被擄到各國去。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踐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滿了。

- 耶穌上文提及耶路撒冷和聖殿被毀的事 (21:6)，這裡祂再次論及神對聖殿所要施行的審判，目的是要強調耶路撒冷的被毀實為末世審判的一部分。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2. 耶路撒冷被毀的預兆 (20:20-24)

- 耶路撒冷將要被兵圍困，成為荒場的日子臨近了，荒場的意象暗示，這次入侵將帶來可怕的破壞。
- 這次入侵所帶來的破壞是毀滅性的，其代表的審判是可怕的，在這段時間，百姓要盡力逃離耶路撒冷。在猶太的應當逃到山上，在城裡的應當走出來，誰都不應該進入/留在耶路撒冷。
- 這一切事件的發生，「使經上所寫的都得應驗」。在神的計劃中，沒有意外之事。以色列受蹂躪和聖殿遭破壞，並不代表神的計劃中出了差錯，而是神所設定的「報應的日子」，這就是神的計劃。
- 外邦人在這個城市中將有其作用，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滿了，顯示將來有一時刻以色列要再次在神的計劃中扮演重要的角色，當「外邦人的日期滿了」，神應許的計劃就接近完成，這個計劃是從耶穌在地上的事奉開始的。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3. 人子降臨的預兆 (20:25-28)

25 日、月、星辰要顯出異兆，地上的邦國也有困苦，因海中波浪的響聲就慌慌不定。26 天勢都要震動，人想起那將要臨到世界的事，就都嚇得魂不附體。27 那時，他們要看見人子有能力、有大榮耀駕雲降臨。28 一有這些事，你們就當挺身昂首，因為你們得贖的日子近了。

- 末世的高潮就是人子的降臨，路加的記述清楚指明這事的獨特性。
- 上文論及地上發生的戰爭和其他災難，但人子降臨的時候，天、地和海都要震動和改變 (21:25-26)，地上的人也要驚慌 (21:26)，因為這是神的能力彰顯的時候。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3. 人子降臨的預兆 (20:25-28)

- 在論及祂再來的日子時，耶穌所要討論的，不只是世界歷史的終結，耶穌更要強調的是祂再來的日子是神的公義得勝的時刻。
- 那些迫害神子民的「邦國」 (21:25) 在人子降臨時變得毫無能力，他們「慌慌不定」 (21:25)，以及「嚇得魂不附體」 (21:26)。列國的反應對應的是舊約中對神的敵人的描述。
- 另外，耶穌說明人子將會「有能力，有大榮耀駕雲降臨」 (21:27)；這節指出當耶穌再來時，祂將是一位凱旋歸來的君王。這勝利者的來臨不單要領受祂該得的尊榮，祂更要拯救所有屬祂的人 (21:28)。
- 當人子降臨得時候，雖然世界會「嚇得魂不附體」，但神的子民應當「挺身昂首」，因為這代表「得贖的日子近了」。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4. 無花果樹的比喻 (20:29-33)

29 耶穌又設比喻對他們說：「你們看無花果樹和各樣的樹， 30 它發芽的時候，你們一看見，自然曉得夏天近了。 31 這樣，你們看見這些事漸漸地成就，也該曉得神的國近了。 32 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世代還沒有過去，這些事都要成就。 33 天地要廢去，我的話卻不能廢去。」

- 這處耶穌以一個簡短的比喻去重申祂先前教導的一些重點，藉這個比喻去強調門徒從這段論末日的教訓中所要領受的功課。
- 當無花果樹發芽長葉的時候，我們自然曉得夏天近了。耶穌指出，同樣地，當看見這些事漸漸地成就，我們也該曉得神的國近了。耶路撒冷的陷落，證明神的計劃一直向前推進。「這世代」指看見這一切事情發生的「世代」，即在第25節中存在的那一代。

二、耶路撒冷被毀的預言(21:5-38)



5. 勸告門徒要警醒 (20:34-38)

34 「你們要謹慎，恐怕因貪食、醉酒並今生的思慮累住你們的心，那日子就如同網羅忽然臨到你們，35 因為那日子要這樣臨到全地上一切居住的人。36 你們要時時警醒，常常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37 耶穌每日在殿裡教訓人，每夜出城在一座山——名叫橄欖山——住宿。38 眾百姓清早上聖殿，到耶穌那裡，要聽他講道。

- 正如舊約先知一樣，耶穌論及末世的重點亦是要門徒警醒。耶穌重複了祂先前對門徒的教導，只是這裡流露着更強烈的迫切性。
- 耶穌警告門徒，切勿輕忽大意，否則那日子就像網羅一樣，使他們失腳，就是要避免「貪食、醉酒，並今生的思慮」，反而應當「時時警醒，常常祈求」。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1. 猶大計劃賣主 (22:1-6)

1 除酵節——又叫逾越節——近了。2 祭司長和文士想法子怎麼才能殺害耶穌，是因他們懼怕百姓。3 這時，撒旦入了那稱為加略人猶大的心，他本是十二門徒裡的一個。4 他去和祭司長並守殿官商量，怎麼可以把耶穌交給他們。5 他們歡喜，就約定給他銀子。6 他應允了，就找機會，要趁眾人不在跟前的時候把耶穌交給他們。

• 這段經文是耶穌受難記述的序幕，引出幾個重要主題：

- 1) 這段經文說明猶太宗教領袖在耶穌的死一事上所扮演的角色。
- 2) 撒旦的出現表明耶穌的死代表祂與撒旦的爭戰。
- 3) 這段以逾越節作為開始，指出耶穌的死與逾越節的意義有關連，凸顯出神要成就的救贖。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2. 最後的晚餐 (22:7-38)

- 在路加福音中，「最後的晚餐」這段落在耶穌受難記述中佔有特別重要的地位。這段落記述耶穌差派門徒去預備逾越節的晚餐 (22:7-13)、主餐的設立 (22:14-23)、以及耶穌在晚餐中與門徒的對話 (22:24-38)。
- 這次最後的晚餐，讓耶穌有最後機會在祂離開前與門徒分享，就充當了祂的遺囑；並且，這最後的晚餐也成了教會主餐的基礎。
- 最後的一次講論處理了廣泛的主題：出賣、謙卑的偉大、賦予權柄、不認主的預言和關於棄絕的警告。
- 耶穌在前往耶路撒冷的旅程上，用了許多時間為祂即將離去而替門徒作預備，現在祂面對十字架的時候已經來到了。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a. 最後晚餐的預備 (22:7-13)

7 除酵節，須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到了。8 耶穌打發彼得、約翰說：「你們去為我們預備逾越節的筵席，好叫我們吃。」9 他們問他說：「要我們在哪裡預備？」10 耶穌說：「你們進了城，必有人拿著一瓶水迎面而來，你們就跟著他，到他所進的房子裡去，11 對那家的主人說：『夫子說：客房在哪裡？我與門徒好在那裡吃逾越節的筵席。』12 他必指給你們擺設整齊的一間大樓，你們就在那裡預備。」13 他們去了，所遇見的正如耶穌所說的，他們就預備了逾越節的筵席。

- 彼得和約翰按照耶穌的指示預備，他們不僅要覓得一處地方，還要得到獻祭的羊羔，以及苦菜和無酵餅，這些是晚餐的主要食物。
- 耶穌的指示不同尋常，涉及詳細的細節，凸顯出耶穌的權柄。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b. 逾越節的晚餐 (22:14-23)

14 時候到了，耶穌坐席，使徒也和他同坐。 15 耶穌對他們說：「我很願意在受害以先和你們吃這逾越節的筵席。 16 我告訴你們，我不再吃這筵席，直到成就在神的國裡。」 17 耶穌接過杯來，祝謝了，說：「你們拿這個，大家分著喝。 18 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等神的國來到。」 19 又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掰開，遞給他們，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也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20 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我血所立的新約，是為你們流出來的。 21 看哪，那賣我之人的手與我一同在桌子上！ 22 人子固然要照所預定的去世，但賣人子的人有禍了！」 23 他們就彼此對問，是哪一個要做這事。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b. 逾越節的晚餐 (22:14-23)

- 路加曾多次指出耶穌與門徒的最後晚餐就是逾越節的筵席，這處他再次強調二者的關連以及這關連背後的意義。
- 首先，上文路加提及耶穌吩咐門徒去預備逾越節的筵席，這裡他描述耶穌和門徒吃逾越節的筵席，地點就是在耶路撒冷城。
- 另外，猶太人平日坐着用餐，但在吃逾越節的筵席時，他們卻要臥席。路加記述耶穌和門徒「臥席」（和合本為「同坐」，英譯為reclined）也與猶太人守逾越節的習俗一致。
- 最後晚餐既是逾越節的筵席，它就蘊藏有祭禮的意義。在猶太傳統中，逾越節的羔羊是一隻供祭祀的羊。在這筵席的處境中，耶穌論及祂的身體是「為你們捨的」，祂的血是「為你們流出的」，顯示出這筵席指向耶穌為世人所獻上的贖罪祭。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b. 逾越節的晚餐 (22:14-23)

- 耶穌提到，祂是「很願意」在祂受害以先，慶祝這筵席。祂提到即將要受害，為接下來的事情加添了傷感的氣氛。
- 耶穌不會再吃這筵席，直到「成就在神的國裡」。耶穌在這裡想到的是神國完全的實現。到時候將有一個像逾越節一樣的筵席，以慶祝應許完全實現。
- 猶太人的逾越節筵席有四個階段。只有路加提到兩個「杯」，第一次杯的出現在第17節，暗示的可能是筵席的第一或第二個杯，因為耶穌在後來的一杯中說到犧牲的話（20節），最吻合筵席的第三杯。耶穌拿起的「餅」，就是筵席第三杯階段的食物，伴著羊羔和苦菜一起吃。基於耶穌的死亡，祂為餅賦予了一個嶄新的象征——象征了耶穌擘開了的身體，是為祂的教會而舍的。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c. 門徒爭論誰為大 (22:24-30)

24 門徒起了爭論：他們中間哪一個可算為大。25 耶穌說：「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那掌權管他們的稱為恩主。26 但你們不可這樣，你們裡頭為大的，倒要像年幼的；為首領的，倒要像服侍人的。27 是誰為大？是坐席的呢，是服侍人的呢？不是坐席的大嗎？然而，我在你們中間如同服侍人的。28 我在磨煉之中，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們。29 我將國賜給你們，正如我父賜給我一樣，30 叫你們在我國裡坐在我的席上吃喝，並且坐在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

- 在古時，筵席坐位的安排能反映成員在這群體中地位的高低，耶穌藉此再次向門徒講論地位與權力在神國中的定義：人必須要成為奴僕，才能在神的國中擔當重要的角色——坐在寶座上審判。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d. 預言彼得不認主 (22:31-34)

31 主又說：「西門，西門，撒旦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 32 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 33 彼得說：「主啊，我就是同你下監，同你受死，也是甘心！」 34 耶穌說：「彼得，我告訴你：今日雞還沒有叫，你要三次說不認得我。」

- 耶穌剛才宣告門徒將在神的國中擔重任，這處祂卻預言彼得會三次不認祂。這預言再次強調撒但要趁這時候攻擊耶穌和祂的門徒。
- 上文論及撒但在猶大心中的工作 (22:3)，彼得的結局與猶大截然不同，因為耶穌要保守彼得的「信心」，為彼得禱告。
- 撒但表面上要得勢，但耶穌最終必要得勝。彼得縱然會跌倒，他卻要成為神國得勝的記號，並且要擔當起領導的角色。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e. 被賣與差遣 (22:35-38)

35 耶穌又對他們說：「我差你們出去的時候，沒有錢囊、沒有口袋、沒有鞋，你們缺少什麼沒有？」他們說：「沒有。」 36 耶穌說：「但如今有錢囊的可以帶著，有口袋的也可以帶著，沒有刀的要賣衣服買刀。 37 我告訴你們，經上寫著說『他被列在罪犯之中』，這話必應驗在我身上，因為那關係我的事必然成就。」 38 他們說：「主啊，請看，這裡有兩把刀！」耶穌說：「**夠了。**」

- 這段落記錄了耶穌在逾越節筵席中與門徒的最後一段對話。
- 在前文中，耶穌曾吩咐門徒無需準備錢囊、口袋、鞋和衣服，但如今可以攜帶，並且還要準備「刀」。耶穌所指的是預備內心的刀劍，因為接下來傳福音的挑戰會更加嚴峻，但門徒卻誤以為耶穌鼓勵他們用武力去反抗那些敵擋他們的人。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3. 橄欖山上的禱告 (22:39-46)

39 耶穌出來，照常往橄欖山去，門徒也跟隨他。40 到了那地方，就對他們說：「你們要禱告，免得入了迷惑。」41 於是離開他們約有扔一塊石頭那麼遠，跪下禱告，42 說：「父啊！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43 有一位天使從天上顯現，加添他的力量。44 耶穌極其傷痛，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45 禱告完了，就起來，到門徒那裡，見他們因為憂愁都睡著了，46 就對他們說：「你們為什麼睡覺呢？起來禱告，免得入了迷惑。」

- 耶穌與門徒吃完逾越節的筵席後，一起上橄欖山去禱告。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3. 橄欖山上的禱告 (22:39-46)

- 耶穌結束了對門徒說話，轉而向天父禱告。祂在禱告中坦誠地表達自己，顯示祂與天父之間緊密的關係。
- 這是極具意義的時刻，因為祂在被捕之前的一刻，來到神面前。在祂的禱告中，我們看到耶穌既痛苦卻又願意跟隨神的旨意，甚至這意味著祂要付出生命。
- 在自己禱告之前，耶穌吩咐門徒要禱告，免得入了迷惑，但門徒低估了這一個時刻是何等嚴峻，結果他們都睡著了。他們需要的不是休息，而是重新歸向神，免得他們陷於失敗中。
- 禱告是重要的，因為它將我們帶進與神的契合中，讓我們從祂的臨在中支取力量；禱告也是需要警醒的，不可鬆懈，免得陷入軟弱和迷惑之中。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4. 耶穌被捕 (22:47-53)

47 說話之間，來了許多人。那十二個門徒裡名叫猶大的走在前頭，就近耶穌，要與他親嘴。 48 耶穌對他說：「猶大，你用親嘴的暗號賣人子嗎？」 49 左右的人見光景不好，就說：「主啊，我們拿刀砍可以不可以？」 50 內中有一個人把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的右耳。 51 耶穌說：「到了這個地步，由他們吧！」就摸那人的耳朵，把他治好了。 52 耶穌對那些來拿他的祭司長和守殿官並長老說：「你們帶著刀棒出來拿我，如同拿強盜嗎？ 53 我天天同你們在殿裡，你們不下手拿我。現在卻是你們的時候，黑暗掌權了。」

- 這段經文記載耶穌被捉拿的經過，路加在這裡再次強調耶穌是歷史的掌權者。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4. 耶穌被捕 (22:47-53)

- 耶穌的被捕意味著祂將要經歷那杯，祂順服神的旨意，而且不容許門徒有任何反抗的行動。
- 祂把那前來捉拿祂的僕人的耳朵醫治好，這是路加福音記載耶穌事工中的**最後一個神跡**。諷刺而又令人感動的是，耶穌直到最後一刻都是在醫治，即使受惠的是祂的敵人。
- 當耶穌對拘捕祂的做法提出控訴，黑暗掌權的時候到了。他們待祂如同強盜，那是一位救世主的悲哀遭遇。
- 撒但力圖阻撓耶穌的使命。盡管它用盡千方百計，但不多久，它就無計可施了——不是因為耶穌不必受死，而是因為耶穌將要復活。具諷刺意味的是，十字架將要成就的事，正好與黑暗勢力所想要的相反。這是神的方法的奇妙之處。雖然猶太領袖似乎把持大局，但真正掌管的卻是神與祂的使者。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5. 彼得不認主 (22:54-62)

54 他們拿住耶穌，把他帶到大祭司的宅裡。彼得遠遠地跟著。 55 他們在院子裡生了火，一同坐著，彼得也坐在他們中間。 56 有一個使女看見彼得坐在火光裡，就定睛看他，說：「這個人素來也是同那人一夥的。」 57 彼得卻不承認，說：「女子，我不認得他。」 58 過了不多的時候，又有一個人看見他，說：「你也是他們一黨的。」 彼得說：「你這個人！我不是。」 59 約過了一小時，又有一個人極力地說：「他實在是同那人一夥的，因為他也是加利利人。」 60 彼得說：「你這個人！我不曉得你說的是什麼！」正說話之間，雞就叫了。 61 主轉過身來看彼得，彼得便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今日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 62 他就出去痛哭。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5. 彼得不認主 (22:54-62)

- 上一段落應驗了耶穌關於猶大賣主的預言 (22:21) ，這段經文應驗了彼得三次不認主的預言 (22:34) ，這也再次指明一切所發生的事都在耶穌的意料之中。
- 這段經文沒有告訴我們，彼得為什麼這樣否認耶穌，不過那個充滿不安和危機的時刻完全粉碎了晚餐時彼得在平靜和安全的環境下所表現的堅強信心。
- 路加這記述與其他福音書中彼得否認主的描述大致相同，只是路加多了「主轉過身來看彼得」一句(22:61)。路加可能要強調耶穌先前應許要在試煉的日子為彼得祈求(22:32)，而這應許及這裡耶穌對彼得的回望，也同樣要表達耶穌的恩慈；彼得將來能夠堅固他的弟兄(22:32)，也是基於耶穌對他所施的恩慈和接納。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6. 耶穌在公會受審 (22:63-71)

63 看守耶穌的人戲弄他，打他， 64 又蒙著他的眼，問他說：「你是先知，告訴我們打你的是誰？」 65 他們還用許多別的話辱罵他。 66 天一亮，民間的眾長老連祭司長帶文士都聚會，把耶穌帶到他們的公會裡， 67 說：「你若是基督，就告訴我們。」耶穌說：「我若告訴你們，你們也不信； 68 我若問你們，你們也不回答。 69 從今以後，人子要坐在神權能的右邊。」 70 他們都說：「這樣，你是神的兒子嗎？」耶穌說：「你們所說的是。」 71 他們說：「何必再用見證呢？他親口所說的，我們都親自聽見了。」

- 在被看守的人不斷戲弄和辱罵後，耶穌在第二天清晨被送到公會進行審訊。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6. 耶穌在公會受審 (22:63-71)

- 「公會」是由猶太人領袖組成的猶太人議會，他們對這行動共同承擔責任，在最終要求羅馬政府作出回應時，將有更大說服力。
- 如果對照猶太文獻《米示拿》的描述，這次審訊有多處不合規定：
 - 1) 審訊不是在聖殿中進行。
 - 2) 不容許耶穌作任何辯護。
 - 3) 耶穌沒有妄用神的名字，以致構成褻瀆的罪。
 - 4) 審訊和裁決同日進行，但按規定死刑的判決是需要兩天的。
 - 5) 耶穌是在一個宗教節日中受審，一般而言那是不準許的。
 - 6) 互相矛盾的證詞應該令被告得判無罪釋。
 - 7) 不應由大祭司宣告判罪。



三、耶穌的被捕與受審(22:1-71)



6. 耶穌在公會受審 (22:63-71)

- 祭司長和文士聚集一起，就查問耶穌「你若是基督，就告訴我們」，這個問題是為了對耶穌提出政治指控而設的，讓他們可以宣稱耶穌是一個革命分子，是想要代替凱撒作王的人。
- 耶穌接下來所作的，是這卷福音中最重要的宣告之一：「從今以後，人子要坐在神權能的右邊。」耶穌間接地回答了他們的問題，也宣告了自己的權柄，不過祂的回答實際上是超乎他們所預料的。
- 審訊祂的人再提出一個問題來跟進祂的宣稱：「這樣，你是神的兒子嗎？」耶穌回答「你們所說的是。」這一回答成為了猶太人定罪耶穌的藉口，他們以為已掌握足夠的證據去控告耶穌；對信徒而言，耶穌的話也足以成為他們信仰的基礎。猶太人不相信耶穌的話，他們的不信將會成為他們在末日審判時的罪證。

【屬靈生命操練邀請】



寫下一項你**屬靈生命成長中的挑戰**，然後在**路加福音**的學習中，一邊學習，一邊操練，到課程結束再看看是否有一些進步或突破。期待我們一同來見證基督的生命！

[路22:40] 到了那地方，就對他們說：「你們要禱告，免得入了迷惑。」

[路22:44] 耶穌極其傷痛，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

思考：

- 我們會為何而禱告？什麼時候的禱告會更加懇切？
- 我們今後要如何禱告？

